


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BANK OF CHINA LIMITED

(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(「本行」)
(股份代号：3988)

不寻常股价变动

本行现应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，发表声明如下：

本行董事会(「董事会」)已知悉最近本行的股份价格上升，兹声明董事会并不知悉导致价格上升的任何原因。

董事会谨确认，目前并无任何有关收购或变卖的商谈或协议为根据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》(「《上市规则》」)第 13.23 条而须予公开者；董事会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响价格的事宜为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第 13.09 条所规定的一般责任而须予公开者。

上述声明乃承董事会之命而作出；董事会各董事愿就本声明的准确性承担个别及共同的责任。

承董事会命
公司秘书
杨志威

中国，北京，2007 年 8 月 21 日

于本声明日期，本行董事为肖钢、李礼辉、李早航、张景华*、俞二牛*、朱彦*、张新泽*、洪志华*、黄海波*、Frederick Anderson GOODWIN 爵士*、余林发*、梁定邦、William Peter COOKE[#]、Patrick de SAINT-AIGNAN[#] 及Alberto TOGNI[#]。

* 非执行董事

独立非执行董事